硚口区关于做好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评估认定方案征求意见

及修改情况的公告

《硚口区关于做好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评估认定方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已于2024年1月8日至2024年1月10日在全区各部门、各街道征求意见。现将方案征求意见及修改情况公布如下：

一、方案征求意见情况

截止2024年1月10日，各相关部门认为征求意见稿符合工作相关规定。被征求意见部门提出的主要意见为：

“将‘行知文化’与学校活动、劳动教育以及家校合作等工作领域有机结合”改成：将“行知文化”与学校活动、劳动教育以及家校社协同等工作领域有机结合。

二、意见采纳及方案修改情况

见附件1：相关部门意见汇总表

三、研究决定情况

经硚口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对《硚口区关于做好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评估认定方案》（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后予以公布（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1：《相关部门意见汇总表》

附件2：《硚口区关于做好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评估认定方案》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1日